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榆林市铁西路市政工程尾留项目

建设单位：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施工单位：陕西恒越春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YSZ-SG(2025)20



目 录

第一部分	成交通知书.....	001
第二部分	合同协议书.....	002
第三部分	通用条款.....	006
第四部分	专用条款.....	065
第五部分	工程质量保修书.....	089
第六部分	施工安全责任书.....	091
第七部分	保证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094
第八部分	招标文件.....	095
第九部分	编制说明.....	113
第十部分	投标文件.....	114



第一部分 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陕西恒越春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 2025 年 06 月 24 日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采购的
项目名称：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关于榆林市铁西路市政工程尾留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JTRZB-2025-035 竞争性磋商
结果，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大写：壹佰捌拾捌万捌仟陆佰零贰元肆角伍分

小写：¥1888602.45 元

请接此通知后，做好以下工作：

请务必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与采购人洽
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

采购人：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昱泰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5年 6 月 26 日



第二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陕西恒越春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榆
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关于榆林市铁西路市政工程尾留项目的采购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关于榆林市铁西路市政
工程尾留项目的采购。

2. 工程地点: 榆林市铁西路。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道路、标志标线、照明安装、信号灯安装、
电子警察及监控安装等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图纸审查报告、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等所包含的工程内容及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捌仟陆佰零贰元肆角伍分（¥1888602.4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叁仟捌佰壹拾元叁角柒分（¥63810.3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杨开伟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榆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二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分管领导：

项目技术人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2-3367838

传真：0912-336783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2MA70AKCL7R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南路

沙漠春天6幢601室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992266811

传真：0912-3855534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

林肤施路支行

账号：102880285295

